

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23年1月9日上午9:00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捷英女士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房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房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。

根据《证券法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，我们作为公司监事，对上述议案进行了认真的审核，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该关联交易程序合法，交易价格公允，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关联监事沈捷英女士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数为2票，其中同意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月10日